

卷第三百三十一 鬼十六

薛矜 朱七娘 李光遠 李霸 洛陽鬼兵 道德裡書生 安宜坊書生 裴盛 楊溥 薛直 劉洪

薛矜

薛矜者，開元中為長安尉，主知宮市，迭日於東西二市。一日於東市市前，見一坐車，車中婦人，手如白雪。矜慕之，使左右持銀鏤小合，立於車側。婦人使侍婢問價，云：「此是長安薛少府物，處分令車中若問，便宜餉之。」婦人甚喜謝，矜微挑之，遂欣然，便謂矜曰：「我在金光門外，君宜相訪也。」矜使左右隨至宅。翌日往來過，見婦人門外騎甚眾，躍躡未通。客各引去，矜自白已在門，使左右送刺。乃邀至外廳，令矜坐，云：「待汝束。」矜覺火冷，心竊疑怪。須臾，引入堂中。其幔是青布，遙見一燈，火色微暗，將近又遠，疑非人也。然業已求見，見畢當去，心中恒誦千手觀音咒。至內，見坐中帳中，以囉巾蒙首，矜苦牽曳，久之方落，見婦人面長尺餘，正青色，有聲如狗，矜遂絕倒。從者至其室宇，但見殯宮，矜在其內，絕無間隙。遽推壁倒，見矜已死，微心上暖。移就店將息，經月餘方蘇矣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朱七娘

東都思恭坊朱七娘者，倡嫗也，有王將軍，素與交通。開元中，王遇疾卒，已半歲，朱不知也。其年七月，王忽來朱處，久之日暮，曰：「能隨至溫柔坊宅否？」朱欲許焉，其女彈唱有名，不欲母往。乃曰：「將軍止此故佳，將還有所憚耶？」不獲已，王以後騎載去。入院，歡洽如故。明旦，王氏使婢收靈床被，見一婦人在被中，遽走還白。王氏諸子，驚而來視。問其故，知之父所引。哀慟久之，遂送還家焉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李光遠

李光遠，開元中，為館陶令。時大旱，光遠大（明鈔本大作將。）為旱書，書就暴卒。卒後，縣申州，州司馬覆破其旱。百姓胥怨，有慟哭者，皆曰：「長官不死，寧有是耶？」其夜，光遠忽乘白馬，來詣旱坊，謂百姓曰：「我雖死，旱不慮不成。司馬何人，敢沮斯議。」遂與百姓詣司馬宅，通云：「李明府欲見。」司馬大慎，使人致謝。光遠責云：「公非人，旱是百姓事，何以生死為準？宜速成之，不然，當為厲矣。」言訖，與百姓辭訣方去。其年旱成，百姓賴焉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李霸

岐陽令李霸者，嚴酷剛鷲，所遇無恩。自承尉已下，典吏皆被其毒。然性清婞（音脛。恨也。）自喜，妻子不免饑寒。一考後暴亡。既斂庭絕弔客。其妻每撫棺慟哭，呼曰：「李霸在生云何？今妻子受此寂寞。」數日後，棺中忽語曰：「夫人無苦，當自辦歸。」其日晚衙，令家人於廳事設案幾，霸見形，令傳呼召諸吏等。吏人素所畏懼，聞命奔走，見霸莫不戰懼股慄。又使召丞及簿尉，既至。（既至二字原空缺。據明鈔本、陳校本補。）霸訶怒云：「君等無情，何至於此！為我不能殺君等耶？」言訖，悉顛仆無氣。家人皆來拜庭中祈禱，霸云：「但通物數，無憂不活。卒以五束絹為準，（明鈔本作贈。）絹至便生。」各謝訖去後，謂兩衙典：「吾素厚於汝，何故亦同眾人？唯殺汝一身，亦復何益？當令兩家馬死為驗。」須臾，數百疋一時皆倒欲死。遂人通兩疋細馬，馬復如故，因謂諸吏曰：「我雖素清，今已死，謝諸君，可能不惠涓滴乎？」又率以五疋絹畢。指令某官出車，某出騎，某吏等修，違者必死。一更後方散。後日處分悉了，（了原作便，據明鈔本改。）家人便引道，每至祭所，留下飲饗，饗畢，又上馬去。凡十餘里，已及郊外，遂不見。至夜，停車騎，妻子欲哭，棺中語云：「吾在此，汝等困弊，無用哭也。」霸家在都，去岐陽千餘里，每至宿處，皆不令哭。行數百里，忽謂子曰：「今夜可無寐，有人欲盜好馬，宜預為防也。」家人遠涉困弊，不依約束，爾夕竟失馬。及明啟白，霸云：「吾令防盜，何故貪寐？雖然，馬終不失也。近店東有路向南，可遵此行十餘里，有叢林，馬係在林下，往取。」如言得之。及至都，親族聞其異，競來弔慰，朝夕謁請，霸棺中皆酬對，莫不踴躍。觀聽聚喧，家人不堪其煩。霸忽謂子云：「客等往來，不過欲見我耳。汝可設廳事，我欲一見諸親。」其子如言，眾人於庭伺候。久之曰：「我來矣！」命捲幃，忽見霸，頭大如雍，眼亦睛突，瞪視諸客等。客莫不顛仆，稍稍引去。霸謂子曰：「人神道殊，屋中非我久居之所，速殯野外。」言訖不見，其語遂絕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洛陽鬼兵

貞元二十三年，（按貞元無二十三年，下雲帝在東京，疑貞字為開字之誤。）夏六月，帝在東京。百姓相驚以鬼兵，皆奔走不知所在，或自衝擊破傷。其鬼兵初過於洛水之南，坊市喧喧，漸至水北。聞其過時，空中如數千萬騎甲兵，人馬嘈嘈有聲，俄而過盡。每夜過，至於再，至於三。帝惡之，使巫祝禳厭，每夜於洛水濱設飲食。嘗讀《北齊書》。亦有此事。天寶（寶字原空缺，據黃本補。）中，晉陽雲有鬼兵，百姓竟擊銅鐵以畏之，皆不久喪也。（出《紀聞》）

道德裡書生

唐東都道德裡有一書生，日晚行至中橋，遇貴人部從，車馬甚盛。見書生，呼與語，令從後。有貴主，年二十餘，丰姿絕世，與書生語不輟。因而南去長夏門，遂至龍門，入一甲第，華堂蘭室。召書生賜珍饌，因與寢。夜過半，書生覺，見所臥處，乃石窟。前有一死婦人，身王洪漲，月光照之，穢不可聞。書生乃履危攀石，僅能出焉。曉至香山寺，為僧說之，僧送還家，數日而死。（出《紀聞》）

安宜坊書生

開元末，東京安宜坊有書生，夜中閉門理書。門隙中，忽見一人出頭。呵問何輩，答云：「我是鬼，暫欲相就。」因邀書生出門。書生隨至門外，畫地作十字，因爾前行。出坊，至寺門鋪，書生云：「寺觀見，必不得度。」鬼言：「但隨我行，無苦也。」俄至定鼎門內，鬼負書生從門隙中出，前至五橋，道旁一塚，天窗中有火光。鬼復負書生上天窗側，俯見一婦人，對病小兒啼哭，其夫在旁假寐。鬼遂透下，以手掩燈，婦人懼，呵其夫云：「兒今垂死，何忍貪臥！適有惡物掩火，可強起明燈。」夫起添燭，鬼迴避婦人。忽取布袋盛兒，兒猶能動於布袋中。鬼遂負出，至天窗上，兼負書生下地。送入定鼎門，至書生宅，謝曰：「吾奉地下處分，取小兒，事鬚生人作伴，所以有此煩君。當可恕之。」言訖乃去，其人初隨鬼行，所止之處，輒書十字。翌日，其夫病復。其書生

驗。因至失兒家問之，亦同也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裴盛

董士元雲，義興尉裴盛晝寢，忽為鬼引，形神隨去。云：「奉一兒。」至兒家，父母夾兒臥，前有佛事。鬼云：「以其佛。」（明鈔本佛下空缺三字，似有脫文。）生人既至，鬼手一揮，父母皆寐。鬼令盛抱兒出床，抱兒喉有聲，父母驚起。鬼乃引盛出，盛苦邀甚至舍，推入形中乃悟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楊溥

豫章諸縣，盡出良材，求利者彩之，將至廣陵，利則數倍。天寶五載，有楊溥者，與數人入林求木。冬夕雪飛，山深寄宿無處。有大木橫臥，其中空焉，可容數人，乃入中同宿。而導者未眠時，向山林再拜咒曰：「土田公，」今夜寄眠，願見護助。「如是三請而後寢。夜深雪甚，近南樹下，忽有人呼曰：」張禮。「樹頭有人應曰：」諾。「」今夜北村嫁女，大有酒食，相與去來。「樹頭人曰：」有客在此，須守至明。若去，黑狗子無知，恐傷不宥。「（明鈔本不宥作人命。）樹下又曰：」雪寒若是，且求飲食，理須同去。「樹上又曰：」雪寒雖甚，已受其請，理不可行，須防黑狗子。「呼者乃去，及明裝畢，撤所臥毯，有黑虺在下，其大若瓶，長三尺而蟄不動，方驚駭焉。（出《紀聞》）

薛直

勝州都督薛直，丞相納之子也，好殺伐，不知鬼神。直在州，行縣還歸，去州二驛，逢友人自京來謁。直延入驛廳，命食，友人未食先祭，直曰：「出此食謂何？」友人曰：「佛經云，有曠野鬼，食人血肉，佛往化之，令其不殺，故制此戒。又俗所傳，每食先施，得壽長命。」直曰：「公大妄誕，何處有佛？何者是鬼？俗人相誑，愚者雷同，智者不惑。公蓋俗人耳！」言未久，空中有聲云：「薛直，汝大狂愚！寧知無佛！寧知無鬼！來禍於君，命終必不見妻子。當死於此，何言妄耶？」直聞之大驚，趨下再拜，謝曰：「鄙人蒙固，不知有神，神其誨之。」空中又言曰：「汝命盡午時，當急返，得與妻孥相見。不爾，殞越於此矣！」直大恐，與友人馳赴郡，行一驛，直入廳休偃。從者皆休，忽見直去，從者百餘人，皆左右從人。驛吏入戶，已死矣。於是驛報其家。直已先至家，呼妻與別曰：「吾已死北驛，身在今是鬼，恐不得面訣，故此暫來。」執妻子之手，但言努力，復乘馬出門，奄然而歿。（出《紀聞》）

劉洪

沛國劉洪，性剛直，父為折衝都尉，薛楚玉之在范陽，召為行軍。洪隨之薊，因得給事楚玉，楚玉悅之。楚玉補屯官，洪請行。檀州有屯曰太和，任者輒死，屯遂荒廢，洪乃請為之。楚玉以凶難之，洪曰：「妖由人興，妖不自作。洪且不懼，公何惜焉？」楚玉遂以為太和屯官。洪將人吏到屯。屯有故墟落，洪依之架屋。匠人方運斧而度，木自折舉，擊匠人立死。洪怒，叱吏卒，扶匠人起而答之。詢曰：「汝是何鬼，吾方治屯，汝則乾之，罪死不赦！」答數發，匠人言說：「願見寬恕，吾非前後殺屯官者也。殺屯官者，自是輔國將軍。所居去此不遠，吾乃守佛殿基鬼耳。此故墟者，舊佛殿也。以其淨所，故守之。吾因為人有罪，配守此基。基與地平，吾方得去。今者來，故訴於公。公為平之，吾乃去為人矣。」洪曰：「汝言輔國不遠，可即擒來。」鬼曰：「諾。」須臾，匠人言曰：「劉洪，吾輔國將軍也。汝為人強直，兼有才幹，吾甚重之，將任汝以職。今當辟汝，即大富貴矣。勉之。」因索紙，作詩二章。其匠人兵卒也，素不知詩。及其下筆，書跡特妙，可方王右軍。薛楚玉取而珍之，其詩曰：「烏烏在虛飛，玄駒遂野依。名今編戶籍，翠過葉生稀。」其二章曰：「個樹枝條朽，三花五面啼。移家朝度日，誰覺□。」（誰覺□陳校本作逸□遲。）詩成而去。匠人乃屯屬役。數日疾甚，昇至范陽。其父謁名醫薛，亦會疾。洪言語如常，而二冷密冷氣侵□□□□□□。（而二冷密冷氣侵□□□□□□。黃本作而二人密介氣侵未歲乃卒□。）洪初得鬼詩，思不可解。及卒，皆黑，遂以載棺。「名今編戶籍」，蓋洪名。「生希」者。言洪死像也。其二章「個樹枝條朽」，故條枝朽也。「三花五面啼」者，洪家有八口，洪又二人亡，所謂三花也。五人哭之，所謂五面啼。洪死後二十日，故吏野外見洪紫衣，從二百騎，神色甚壯。告吏曰：「吾已為輔國將軍所用，大富貴矣。今將騎從向都迎母。」母先在都。初洪舅有女，養於劉氏，年與洪齒，嘗與洪言曰：「吾聞死者有知，吾二人，先死必擾亂存者，使知之。」是日，女在洪母前行，忽有引其衣者，令不得前，女怪之。須臾得前，又引其中，取其梳，如相狎者。洪母驚曰：「洪（洪原作汝。據陳校本改。）存日嘗有言，須（明鈔本、許本須作頃。）來在軍，久絕書問。今見死乎？何與平生言協也？」母言未畢，洪即形見庭中，衣紫金章，僕從多至。母問曰：「汝何緣來？」洪已富貴，身亦非人。福樂難言，故迎母供養。「於是車輿皆進，母則升輿，洪乃侍從，遂去。去後而母殂，其見故吏時，亦母殂之日也。（出《紀聞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